

西南科技大学文件

西南科大发〔2021〕13号

关于印发《西南科技大学 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部门：

《西南科技大学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已经学校2021年第10次校长办公会审定，现印发实施，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西南科技大学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2020年3月20日）、《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教材〔2020〕4号）以及四川省教育厅等10部门《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川教〔2021〕32号）等文件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充分发挥劳动教育的综合育人作用，引导学生牢固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全面提高学生劳动素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五育”并举，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积极探索具有我校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

以劳育美、以劳创新，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总体目标

通过劳动教育，使大学生能够正确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思想观念，培养学生具备胜任专业工作的劳动实践能力和团队合作能力，能够运用所学劳动知识和技能，创造性地解决实际问题；涵育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培养学生崇尚劳动、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珍惜劳动成果的情感；使学生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

（三）基本原则

1. 目标导向。培养学生吃苦耐劳的劳动精神，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帮助学生掌握必要的劳动知识和技能，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

2. 实践体验。通过让学生直接参与劳动，体验和感受劳动，掌握劳动技能，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提高动手能力，增强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能力。

3. 全面发展。充分发挥劳动育人功能，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健体、以劳育美，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加强大学生劳动教育的主要举措

坚持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结合，通过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采取专业生产实习、岗位实践、义务劳动等方式，积极加强大学生劳动教育。面对新形势、新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新时代大学生劳动教育，推动劳动教育课程化、体系化，促进第一、二课堂的协同配合，进一步加强劳动教育师资力量、品牌效应等方面的建设。

（一）系统构建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1. 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

将大学生劳动教育纳入学校“十四五”教育质量提升专项规划，将劳动教育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在培养方案中设置《工程训练》必修课，共计1个学分，依托《工程训练》公共必修课，系统开展劳动知识和劳动技能教育。学生通过参加形式多样的劳动教育和实践活动，获得相应学分，系统学习劳动文化知识，掌握基本劳动实践技能，磨炼意志品质、激发创造力、促进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责任单位：教务处，配合单位：学工部、工程技术中心、各学院）

2. 强化劳动教育理论课

将劳动教育融入到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中，充分发挥课堂的主渠道作用，弘扬艰苦奋斗精神，强化劳动者最光荣意识，形成劳育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的协同发展。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等思政通识课程中突出马克思主义劳动观、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内容，大力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价值观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责任单位：教务处，配合单位：宣传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3. 将劳动教育融入专业课程

在专业课教学中，任课教师有意识将劳动知识、劳动观念及劳动安全教育等内容融入其中，形成劳动教育与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在实习实训、科学实验、社会实践、毕业设计等过程中，结合专业知识开展各类劳动实践，通过劳动实践锻炼学生动手能力，提高学生专业特殊技能，培养学生劳动的科学态度、规范意识和创新精神。（责任单位：教务处，配合单位：各学院）

（二）持续拓展劳动教育实践途径

1. 劳动教育融入美化人居环境

倡导学生养成良好的日常生活劳动习惯，自觉做好宿舍卫生保洁，独立处理个人生活事务；各学院每年定期组织学生在校园道路、食堂、体育场馆、图书馆、实验室、教师、宿舍楼道等公共区域开展义务劳动。做好文明宿舍创建，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学院定期检查学生宿舍卫生情况并进行通报和表彰。（责任单位：学工部、后勤集团，配合单位：

各学院)

2. 劳动教育融入学校管理服务体系

充分挖掘校内一般工勤岗位以及具有一定专业技能要求的岗位资源，将学生的专业背景、课余时间、求职意愿与各管理服务岗位需求进行有效对接，积极引导學生参与学校后勤管理和服务保障工作，培养学生爱校荣校和主人翁意识，形成以专职管理人员为主，以學生为辅的管理服务工作新格局。(责任单位：学工部、后勤集团，配合单位：各学院)

3. 劳动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

学校将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之中。结合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五一劳动节、农民丰收节、志愿者活动日等关键时间节点，开展丰富的劳动主题教育活动，营造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校园文化；依托优秀學生颁奖典礼以及开展劳动榜样人物进校园等活动，广泛宣传劳动榜样人物事迹，引领學生感受并领悟勤勉敬业的劳动精神，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责任单位：学工部、校团委，配合单位：各学院)

4. 劳动教育融入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

组织學生步入社会，走进乡村、社区、企业等，培养责任意识，提高學生综合素质能力。围绕美丽中国、乡村振兴

等国家战略，开展以社会调查（惠农服务下乡、基本医疗普查、留守儿童关爱、空巢老人帮扶等）为主题的校外实践活动，开展以专业技术（技能实训、岗位体验等）相关的劳动实践活动；依托“志愿四川”志愿服务平台，组织学生参与校外志愿服务活动（支教、献血、义工等），参与校内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等志愿服务活动（校园文化建设、创新创业教育等）。通过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承载劳动教育使命与价值。（责任单位：校团委，配合单位：各学院）

5. 劳动教育融入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

学校将劳动教育与日常主题教育、岗位实践（实践育人、勤工助学岗位）、公益劳动（困难帮扶、结对帮扶、义务劳动）等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相结合，遴选实践育人、勤工助学、公益劳动等岗位，将劳动教育贯穿于学生日常管理全过程。各学院辅导员每年要依托主题班会、主题团课以及基层党支部活动，深入开展“劳动育人”主题教育，强化学生劳动意识，注重劳动实践，消除“等、靠、要”和攀比心理；每年要积极组织学生开展劳动实践，并对学生参加劳动实践的情况进行认定。（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各学院）

（三）建立健全劳动素养评价制度

1. 完善大学生劳动教育评价标准

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评价体系。各学院每年组织开

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全面客观记录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加强劳动技能考核，把劳动素养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内容，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各学院）

2. 强化“五育”并举的评价体系

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素质发展微学分认定范围。制定大学生素质发展微学分管理办法，以劳动教育目标、内容要求为依据，将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结合起来，健全和完善学生劳动素养评价标准、程序和方法。（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各学院）

三、劳动教育学分认定

劳动教育学分包含劳动课程学分、劳动实践学分两部分。学生在校期间必须修满《工程训练》课程，方可获得劳动课程1个学分；劳动实践学分认定按照《西南科技大学本科生素质发展微学分管理办法》劳动实践模块的规定进行认定。

劳动岗位的来源采取发布制与申请制相结合的方式。发布制即学校各二级单位可以通过学校易班平台集中发布一批劳动岗位，由学生自愿选择参加；申请制即学生自主申请符合《西南科技大学本科生素质发展微学分管理办法》规定的劳动实践岗位。学生完成劳动岗位的工作任务并获取相关

证明材料以后，通过本科生素质发展微学分管理系统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经学院审核确认以后获得相关微学分，并作为毕业资格审查内容。（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教务处、校团委、后勤集团、各学院）

四、劳动教育保障措施

（一）加强劳动教育的组织领导。学校统筹劳动教育工作，定期围绕劳动教育进行专题研究。在学校学生工作委员会下设学校劳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任组长，人事处、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教务处、招生就业处、计划财务处、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集团负责人及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院领导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学工部，统筹推进课程设计、考核评价、文化宣传和安全保障等劳动教育工作。（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教务处、校团委、后勤集团、各学院）

（二）加强劳动教育的师资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措施，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总体负责学校劳动教育工作实施，明确教学目标、活动设计、考核评价、安全保护等劳动教育要求。加大对承担劳动教育课程的教师进行专项培训力度，提高劳动教育专业化水平。（责任单位：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工程技术中心，配合单位：教务处、学

工部、各学院)

(三) 保证劳动教育的经费投入。将劳动教育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劳动教育课程、劳动教育实践、劳动教育设施、劳动教育系统平台、校内劳动教育场所、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等工作提供充足经费支持，确保经费投入。(责任单位：计财处、学工部，配合单位：教务处、校团委、后勤处)

(四) 加强劳动教育的安全保障。在劳动实践过程中务必牢固树立“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观念，各组织单位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高度重视劳动实践安全防范。各学院在组织学生开展劳动实践前须加强学生劳动安全教育，评估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安全风险，及时消除劳动实践隐患，制订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建立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责任单位：各劳动岗位提供单位、各学院)

(五) 加强劳动教育的考评督查。把劳动教育纳入学校学生工作考核范围，对二级学院开展劳动教育进行专项督查，其结果作为各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责任单位：学工部，配合单位：各学院)

五、相关说明

(一) 各学院在新生入学时应组织学生认真学习学校有关劳动教育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宣传指导，引导广大学生

充分认识劳动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积极参与，步步落实。

（二）凡弄虚作假申请“劳动教育”学分的学生，一经发现取消该项目的劳动教育学分，并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三）本实施方案由党委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四）本实施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